



#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

#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參、附件	
一、營業報告書.....	7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9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暨個體財務報表.....	10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暨合併財務報表.....	19
五、董事候選人名單.....	28
六、提請解除董事候選人競業限制項目.....	30
七、「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32
肆、附錄	
一、公司章程.....	35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	39
三、董事選舉辦法.....	42
四、董事持股情形.....	44
五、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 之影響.....	44

## 壹、開會程序

###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事項
- 五、選舉事項
- 六、討論事項
- 七、臨時動議
- 八、散會

## 貳、開會議程

###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時間：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友達光電全球研發中心會議室

(新竹市東區科學園區工業東三路1號)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一)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

(二)民國一〇八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四、承認事項

(一)承認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二)承認民國一〇八年度虧損撥補案。

五、選舉事項

選舉第十二屆董事七名(含三名獨立董事)。

六、討論事項

(一)核准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二)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七、臨時動議

八、散會

## 報告事項

一、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

說明：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第 7~8 頁)。

二、民國一〇八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說明：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第 9 頁)。

## 承認事項

### ■ 第一案 ■

案由：承認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呂倩慧及郭士華會計師查核竣事。

二、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暨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第7~8頁)及附件三~四(第10~27頁)。

決議：

### ■ 第二案 ■

案由：承認民國一〇八年度虧損撥補案。(董事會提)

說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稅後虧損為新台幣 190,140,749 元，並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0 元後，待彌補虧損為新台幣 190,140,749 元。本公司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604,163,813 元，擬以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190,140,749 元彌補虧損，虧損彌補後期末待彌補虧損金額為新台幣 0 元，擬具虧損撥補表如下：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度虧損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0
減：一〇八年度稅後淨損	(190,140,749)
本年度待彌補虧損	(190,140,749)
加：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190,140,749
期末待彌補虧損	\$ 0

董事長：向富棋



總經理：蔡國新



會計主管：荊國泰



決議：

## 選舉事項

案由：選舉第十二屆董事七名(含三名獨立董事)。(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任期原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七日屆滿，按公司法第 195 條規定，任期屆滿不及改選時，得延長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時止。

二、依公司章程第十二條規定，擬提請民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改選董事七人(包含獨立董事三人)。

三、新任董事任期三年自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起至一一二年六月十一日止。原任董事任期至本次股東常會完成時止。

四、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提名及選任方式悉依相關法令辦理，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其學歷、經歷及其他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五(第 28~29 頁)。

五、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請參閱附錄三(第 42~43 頁)。

選舉結果：

## 討論事項

### ■ 第一案 ■

案 由：核准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董事會提 )

說 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或有從事競業情形，擬依法提請民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之限制，提請解除競業限制之項目，請參閱附件六(第 30~31 頁)。

決 議：

### ■ 第二案 ■

案 由：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董事會提 )

說 明：一、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2 日臺證治理字第 1080024221 號函，及公司實務運作需要，爰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第 32~34 頁)。

決 議：

## 臨時動議

## 參、附件

### 附件一

## 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



2019 年達運持續價值轉型的調整，在整體面板產業景氣仍然持續下滑的情況下，隨著中國大陸新面板產能的陸續加入，市場預期面板供過於求的現象仍舊存在，導致面板價格在 2019 年繼續下滑，這也直接影響到身為面板零組件材料廠商的達運，必須承受客戶要求降價的壓力。公司除了加強整體營運策略的調整，精實內部的資源，並強化達運各項核心技術的研發，以跨入多元產品應用領域，也積極加速提升整合型工業顯示器產品的營收比重，讓營運表現逐步恢復健康。2019 年全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159 億元，較 2018 年減少 26%，營業淨損新台幣 4.17 億元，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1.9 億元，基本每股盈餘為新台幣(0.29)元。

回顧 2019 年，重要的產品及技術發展成果有：

- 整合超精密加工、精密光學模具開發、精密射出成型及光學結構設計等各項技術，順利完成防窺背光板研發與製造(Privacy Backlight)，並取得國際知名客戶採用。
- 在高階顯示器產品領域，因應輕薄及 ES 8.0(Energy Star 8.0)的省電要求，採用了新製程技術開發的優勢，完成超薄窄邊框 Insert Mold 鐵塑一體的機構設計，並加入新型導光板技術 Fly-cut，以提高顯示亮度，並有效降低產品厚度與耗電。同步結合直下光學稜鏡(Micro-LENS)的先進精密模具開發、射出成型及光學設計，進一步實現超薄型監視器及電視應用，成為高階產品的技術首選。
- 在新應用領域，結合超精密加工技術、光學結構設計及精密 UV 成型技術，完成了 3D 感測元件(TOF, Time of flight)的開發，開始推展至手機、工控及消費產品等新產品設計。
- 結合公司在各項光學機構零件的設計與生產製造能力，包括鐵件、塑膠件、導光、背光及面板模組等，並搭配達運逐漸建構成形的系統設計(System integration)及貼合技術(Lamination)，開始提供多項新應用的產品，包括車用、工控、醫療、教育、遊戲等，特別是針對服務商用級市場與客戶，以提高整體產品的專業技術含量及價值。
- 在精密金屬光罩產品(FMM, Fine metal mask)方面，公司持續專注於 AMOLED 4.5 代線及 6 代線高解析產品的技術開發及大幅寬光罩技術開發，積極拓展多項終端產品導入使用，包括手機、手錶、穿戴式 AMOLED 屏幕，並成功開發出折疊屏光罩產品。並於 2019 年在湖口廠正式生產。

**總體經營環境及產業的發展趨勢：**

- 全球面板產能供過於求的大趨勢並未改善，如何強化公司在光學技術、模具加工、成型元件等高價值產品的研發與生產能力，再加上優質的品質與經營管理等優勢，才是公司未來勝出的關鍵。

- 未來的顯示技術及應用將呈現多元風貌的發展，在市場互聯網、5G、大數據 Big data 及人工智慧 AIoT 的新生態帶動下，新的創新應用也會大規模的增加。技術實力及差異化能力將成為未來市場競爭不可或缺的關鍵力。達運必須以更前瞻的管理思維，才能實現完整地將各項新技術開發出來並整合在一起，為公司帶來新的發展氣象。

## 經營策略與未來展望

面對公司未來的發展，仍然充滿了挑戰和機會。2020 年公司仍將秉持以關鍵技術開發及專業服務管理能力，為達運經營的策略主軸：

- 一、維持公司穩定及健康的營運體質，優化公司資源分配，強化技術創新及研發能力，積極推動新業務，拓展新客戶。並因應未來產業發展趨勢，持續精進高階光學元件 (Optical Component) 及精密光罩 (FMM, Fine metal mask) 的生產規模，進一步提升公司在光學元件及精密光罩加工的市場份額及獲利。
- 二、加速推動光學元件與顯示器、工業電腦技術整合，成為系統級 (System solution) 產品，以因應未來商用市場的需求發展。達運將積極整合各項優勢技術，布局於綠色節能 (E paper 電子紙)、公共顯示器 (PID)、車用 (Automotive)、醫療 (Medical)、教育 (Education)、城市交通 (Transportation) 及娛樂 (Gaming) 等各項 AIoT 相關的運用，以公司光機電及零組件核心技術跨入多元應用領域，透過新產品及新客戶開發，尋求更多成長機會，並提高產品價值。

基於達運永續發展的長期經營理念，達運將在既有的營運規模基礎上，致力於精密加工技術及精密元件技術研發升級，並依據顯示器市場發展的大趨勢，將高階技術廣泛地運用在消費及商用產品市場。同時因應達運目前新策略與新事業布局方向，維持以三大事業單位方式為經營主軸 (光學元件事業 **Optical Device**、整合服務事業 **Service**、精密元件事業 **Precision Device**)，來加速擴大業務規模，以技術創新、整合製造、專業服務，來創新達運，提升獲利。

展望新的一年，產業供需不平衡、競爭環境加劇，世界經濟貿易的衝突、矛盾、動盪也更加的嚴峻，全球化的發展不僅升高了產業發展的不確定性，新冠肺炎更引發全人類健康危機，撼動全球經濟的消費信心，也直接影響供應鏈的完整性與連貫性，觸發了全球的新經濟危機。面對此一動盪的環境，達運沒有樂觀的理由，更沒有悲觀的藉口，目前公司正值調整、改善及轉型的階段，公司將以穩健的經營模式，加速在高階技術及新技術的優勢布局方向上尋求進一步突破，積極往產業上下游，持續拓展新客戶，新業務與新應用領域。

運用專業技術及管理，不斷地推動營運效能改善及獲利能力提升，以回報股東的支持，公司也將逐步致力於環保綠能、社會關懷、友善職場、節能減廢等的企業社會責任行動上，積極回饋社會，共享價值，具體落實公司永續發展的經營理念。

董事長：向富祺



經理人：蔡國新



會計主管：荊國泰



## 附件二

###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具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呂倩慧、郭士華會計師查核完竣。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零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上

本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陳益世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四 月 二 十 七 日

## 附件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暨個體財務報表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證審字第1090360805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收入認列時點正確性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係以各銷售合約所訂之交易條件來決定產品控制權移轉時點，並認列銷貨收入。由於此銷貨收入認列流程常涉及人工作業，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且於財務報導日前後之銷貨交易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列為本會計師執行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收入之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包括確認銷售合約之交易條件與收入認列已適當入帳；選取財務報導日前後一定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分析樣本之客戶合約，評估銷售合約所載之交易條件確認收入認列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

有關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係屬高資本支出之產業，加上所處產業之景氣易受市場環境因素而大幅波動，因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係屬重要。由於減損評估過程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決定評價方式、選擇重要假設及計算可回收金額等，須仰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評估過程複雜，係具有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因此，本會計師認為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作之減損評估，為本年度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針對減損評估之相關政策及處理程序；評估管理階層辨認可能減損之現金產生單位及其相關受測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評估管理階層衡量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評價方式之合理性，包括所使用之預計成長率、所使用之折現率及資金成本假設等；並評估管理階層過去所作預測之準確度進行敏感度分析；除上述評估程序外，本會計師另委託內部專家評估加權平均資金成本之設算及其假設。同時，透過詢問管理階層並檢視期後事項查核程序所取得之查核證據，辨認於財務報導日後是否發生任何影響減損測試結果之事項。

## 其他事項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輔德高分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採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皆佔資產總額之0.8%，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佔稅前淨(損)利之16%及(0.01)%。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呂倩慧  
郭士華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五日



達達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257,635	6	1,471,968	6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六(三))	666,442	3	1,158,818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2,069,079	10	3,573,621	1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25	-	5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1,228,342	5	3,699,875	14
1310 存貨(附註六(五))	430,913	2	824,939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九)及七)	43,661	-	60,484	-
	<u>5,696,097</u>	<u>26</u>	<u>10,789,761</u>	<u>40</u>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	112,231	-	65,04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10,706,107	50	11,186,702	4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七及八)	4,908,218	23	5,186,679	1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125,588	1	49,753	-
1915 預付設備款	1,405	-	480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1,610	-	1,610	-
	<u>15,855,159</u>	<u>74</u>	<u>16,490,273</u>	<u>60</u>
	<u>\$ 21,551,256</u>	<u>100</u>	<u>27,280,034</u>	<u>100</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負債：</b>				
108.12.31	金額	%	金額	%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108.12.31	\$ 47,430	-	23,372	-
107.12.31	282,331	2	431,485	2
108.12.31	2,810,866	13	4,593,293	17
107.12.31	783,642	4	1,235,520	5
108.12.31	1,900,113	9	4,357,074	16
107.12.31	64,097	-	304,049	1
108.12.31	21,668	-	25,902	-
107.12.31	57,352	-	57,352	-
108.12.31	400,283	2	666,768	2
107.12.31	6,367,782	30	11,694,815	43
108.12.31	3,081,487	14	2,738,839	10
107.12.31	1,050,671	5	1,050,955	4
108.12.31	364	-	576	-
107.12.31	4,132,522	19	3,790,370	14
108.12.31	10,500,304	49	15,485,185	57
107.12.31	6,655,551	31	6,655,551	24
108.12.31	4,308,845	20	4,399,610	16
107.12.31	1,209,293	5	1,534,958	6
108.12.31	(1,122,737)	(5)	(795,270)	(3)
107.12.31	11,050,952	51	11,794,849	43
108.12.31	<u>\$ 21,551,256</u>	<u>100</u>	<u>27,280,034</u>	<u>100</u>
107.12.31				
108.12.31	3100		3200	
107.12.31	3200		3300	
108.12.31	3300		3400	
107.12.31	3400			
108.12.31	<u>\$ 21,551,256</u>	<u>100</u>	<u>27,280,034</u>	<u>100</u>
107.12.3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向富祺



經理人：蔡國新



會計主管：蒯國泰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附註七)	\$15,372,936	100	21,209,56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十五)、(二十)、附註七及十二)	14,751,609	96	20,254,033	95
營業毛利	621,327	4	955,532	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四)、(十五)、(二十)、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27,711	1	278,191	1
6200 管理費用	308,293	2	406,472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9,519	2	438,808	2
營業淨損	825,523	5	1,123,471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4,196)	(1)	(167,939)	-
700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一)及七)	62,718	-	187,62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一)及七)	(21,870)	-	(10,244)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一))	(36,172)	-	(32,34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71,261)	-	665,363	3
稅前淨(損)利	(66,585)	-	810,394	4
7900 減：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六))	(270,781)	(1)	642,455	4
7950 本期淨(損)利	(80,640)	-	320,557	2
8200 其他綜合損益:	(190,141)	(1)	321,898	2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二))	-	-	(2,50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2,500)	-
836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09,334)	(3)	(331,893)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六))	81,867	1	58,439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27,467)	(2)	(273,454)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17,608)	(3)	45,944	-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29)		0.4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48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向富棋



經理人：蔡國新



會計主管：荊國泰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虧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 6,655,551	4,399,610	339,332	606,504	(519,316)	(519,316)	12,015,127	
-	-	-	(38,528)	-	-	-	
-	-	179,984	(179,984)	-	-	-	
-	-	-	(266,222)	(266,222)	-	(266,222)	
-	38,528	-	(484,734)	(266,222)	-	(266,222)	
-	-	179,984	321,898	-	-	321,898	
-	-	-	-	(273,454)	(2,500)	(275,954)	
-	-	-	321,898	(273,454)	(2,500)	(275,954)	
\$ 6,655,551	4,399,610	519,316	443,668	(792,770)	(2,500)	11,794,849	
\$ 6,655,551	4,399,610	519,316	443,668	(792,770)	(2,500)	11,794,849	
-	-	-	(32,190)	-	-	-	
-	-	275,954	(275,954)	-	-	-	
-	(90,765)	-	(135,524)	(135,524)	-	(266,289)	
-	(90,765)	275,954	(443,668)	(135,524)	-	(226,289)	
-	-	-	(190,141)	(190,141)	-	(190,141)	
-	-	-	-	(327,467)	-	(327,467)	
-	-	-	(190,141)	(327,467)	-	(517,608)	
\$ 6,655,551	4,308,845	795,270	(190,141)	(1,120,237)	(2,500)	11,050,952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向富棋



經理人：蔡國新



會計主管：荊國泰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利	\$ (270,781)	642,45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18,887	324,49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數	(413)	(15,248)
利息費用	36,172	32,347
利息收入	(15,325)	(6,22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71,261	(665,36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2,870	(5,209)
其他	(60)	(2,77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533,392</u>	<u>(337,970)</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應收帳款減少	492,789	509,698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504,542	(318,066)
其他應收款減少	31	190,4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2,471,533	248,713
存貨減少(增加)	394,026	(342,10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7,723	76,90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u>4,880,644</u>	<u>365,553</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應付帳款減少	(149,154)	(210,301)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1,782,427)	(647,671)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300,428)	46,03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451,408)	883,015
負債準備減少	(4,234)	(69,486)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242,426)	(198,0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u>(4,930,077)</u>	<u>(196,491)</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合計	<u>(49,433)</u>	<u>169,062</u>
調整項目	<u>483,959</u>	<u>(168,908)</u>

(續下頁)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向富棋



經理人：蔡國新



會計主管：荊國泰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3,178	473,547
收取之利息	15,325	6,226
收取之股利	-	656,178
支付之利息	(36,122)	(32,153)
支付之所得稅	(154,464)	(230,238)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b>37,917</b>	<b>873,560</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182)	(6,14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74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203,42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1,103)	(975,3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2,483	6,608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7
預付設備款增加	(25,924)	(480)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361,726)</b>	<b>(775,668)</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舉借長期借款	3,780,000	2,1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3,437,352)	(1,898,234)
存入保證金減少	(212)	-
租賃本金償還	(6,671)	-
發放現金股利	(226,289)	(266,222)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b>	<b>109,476</b>	<b>(14,456)</b>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14,333)	83,43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71,968	1,388,53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b>\$ 1,257,635</b>	<b>1,471,968</b>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向富棋



經理人：蔡國新



會計主管：荊國泰



## 附件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暨合併財務報表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證審字第1090360805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收入認列時點正確性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係以各銷售合約所訂之交易條件來決定產品控制權移轉時點，並認列銷貨收入。由於此銷貨收入認列流程常涉及人工作業，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且於財務報導日前後之銷貨交易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收入之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包括確認銷售合約之交易條件與收入認列已適當入帳；選取財務報導日前後一定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分析樣本之客戶合約，評估銷售合約所載之交易條件確認收入認列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 二、長期性非金融資產減損(非商譽)

有關長期性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係屬高資本支出之產業，加上所處產業之景氣易受市場環境因素而大幅波動，因此長期性非金融資產減損之評估係屬重要。由於減損評估過程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決定評價方式、選擇重要假設及計算可回收金額等，須仰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評估過程複雜，係具有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合併公司對長期性非金融資產減損所作之減損評估，為本年度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合併公司針對減損評估之相關政策及處理程序；評估管理階層辨認可能減損之現金產生單位及其相關受測資產是否存在有減損跡象；評估管理階層衡量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評價方式之合理性，包括所使用之預計成長率、所使用之折現率及資金成本假設等；並評估管理階層過去所作預測之準確度進行敏感度分析；除上述評估程序外，本會計師另委託內部專家評估加權平均資金成本之設算及其假設。同時，透過詢問管理階層並檢視期後事項查核程序所取得之查核證據，辨認於財務報導日後是否發生任何影響減損測試結果之事項。

## 其他事項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輔德高分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採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佔資產總額之0.9%及0.94%，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佔合併稅前淨(損)利之17.49%及(0.01)%。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呂倩慧  
郭士華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五日



達運精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十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451,828	22	4,494,723	19	2120	-	-	46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489,035	8	1,641,743	7	2130	53,041	-	26,53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三))	127,435	1	311,763	1	2170	2,231,131	11	3,045,286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六(三))	1,050,987	5	1,343,208	6	2180	374,787	2	1,108,320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1,879,346	9	3,398,321	15	2200	1,351,352	8	1,896,53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28,546	-	48,526	-	2220	285,662	1	1,206,770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588,789	3	1,470,252	6	2230	160,418	1	424,927
1310 存貨(附註六(五))	1,338,647	7	1,727,830	7	2250	25,169	-	29,368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	-	2,243	-	2280	15,531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九)、七及八)	166,689	1	203,843	1	2320	57,352	-	57,352
	<u>11,121,302</u>	<u>56</u>	<u>14,642,452</u>	<u>62</u>	<u>2399</u>	<u>127,719</u>	<u>1</u>	<u>207,303</u>
						<u>4,682,162</u>	<u>24</u>	<u>8,002,854</u>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12,231	1	65,049	-	2540	3,081,487	15	2,738,83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432,048	2	520,750	2	2570	1,050,671	5	1,050,95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七及八)	7,838,025	39	8,077,731	35	2580	15,718	-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257,760	1	-	-	2600	15,257	-	15,76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125,588	1	49,753	-		4,163,133	20	3,805,560
1915 預付設備款	1,405	-	480	-		8,845,295	44	11,808,414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7,839	-	8,301	-		6,655,551	34	6,655,551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	-	237,121	1	3100	4,308,845	22	4,399,610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九))	49	-	1,626	-	3200	1,209,293	6	1,534,958
	<u>8,774,945</u>	<u>44</u>	<u>8,960,811</u>	<u>38</u>	<u>3300</u>	<u>(1,122,737)</u>	<u>(6)</u>	<u>(795,270)</u>
	<u>\$ 19,896,247</u>	<u>100</u>	<u>23,603,263</u>	<u>100</u>		<u>11,050,952</u>	<u>56</u>	<u>11,794,849</u>
						<u>\$ 19,896,247</u>	<u>100</u>	<u>23,603,263</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九))	53,041	-						
應付帳款	2,231,131	11	3,045,286	13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374,787	2	1,108,320	5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	1,351,352	8	1,896,535	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285,662	1	1,206,770	5				
當期所得稅負債	160,418	1	424,927	2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三))	25,169	-	29,368	-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15,531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57,352	-	57,352	-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及七)	127,719	1	207,303	1				
	<u>4,682,162</u>	<u>24</u>	<u>8,002,854</u>	<u>34</u>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3,081,487	15	2,738,839	12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1,050,671	5	1,050,955	4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15,718	-	-	-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257	-	15,766	-				
	<u>4,163,133</u>	<u>20</u>	<u>3,805,560</u>	<u>16</u>				
	<u>8,845,295</u>	<u>44</u>	<u>11,808,414</u>	<u>50</u>				
<b>負債總計</b>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七))：</b>								
股本								
資本公積	49	-	237,121	1	3100	6,655,551	34	6,655,551
保留盈餘	8,774,945	44	8,960,811	38	3300	4,308,845	22	4,399,610
其他權益	-	-	1,626	-	3200	1,209,293	6	1,534,958
	<u>8,774,945</u>	<u>44</u>	<u>8,960,811</u>	<u>38</u>	<u>3400</u>	<u>(1,122,737)</u>	<u>(6)</u>	<u>(795,270)</u>
	<u>\$ 19,896,247</u>	<u>100</u>	<u>23,603,263</u>	<u>100</u>		<u>11,050,952</u>	<u>56</u>	<u>11,794,849</u>
						<u>\$ 19,896,247</u>	<u>100</u>	<u>23,603,263</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向富棋

經理人：蔡國新



會計主管：蒯國榮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15,851,885	100	21,362,17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十五)、七及十二)	15,071,649	95	20,116,356	94
營業毛利	780,236	5	1,245,814	6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四)、(十五)、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92,815	2	389,075	2
6200 管理費用	615,329	4	840,69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9,519	1	438,808	2
	1,197,663	7	1,668,576	8
營業淨利(損)	(417,427)	(2)	(422,762)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一)及七)	237,640	2	314,210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一)及七)	67,045	-	740,752	3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一))	(54,761)	-	(32,58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附註六(六))	(79,760)	(1)	42,059	-
	170,164	1	1,064,437	5
7900 稅前淨(損)利	(247,263)	(1)	641,675	3
7950 減：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六))	(57,122)	-	319,777	1
8200 本期淨(損)利	(190,141)	(1)	321,898	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二))	-	-	(2,50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2,50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09,334)	(3)	(331,893)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六))	81,867	1	58,439	-
	(327,467)	(2)	(273,454)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27,467)	(2)	(275,954)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17,608)	(3)	45,944	-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29)		0.4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4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向富棋



經理人：蔡國新



會計主管：荊國泰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其他權益項目			合 計	權益總額
				未分配盈餘	(累積虧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其他權益項目	合 計		
\$ 6,655,551	4,399,610	533,446	339,332	606,504	1,479,282	(519,316)	-	-	-	(519,316)	12,015,127	
-	-	38,528	-	(38,528)	-	-	-	-	-	-	-	
-	-	-	179,984	(179,984)	-	-	-	-	-	-	-	
-	-	38,528	179,984	(484,734)	(266,222)	(266,222)	-	-	-	-	(266,222)	
-	-	-	-	321,898	321,898	-	-	-	-	-	321,898	
-	-	-	-	-	-	(273,454)	(2,500)	-	-	(273,454)	(275,954)	
-	-	-	-	321,898	321,898	(273,454)	(2,500)	-	-	(275,954)	45,944	
\$ 6,655,551	4,399,610	571,974	519,316	443,668	1,534,958	(792,770)	(2,500)	-	-	(795,270)	11,794,849	
\$ 6,655,551	4,399,610	571,974	519,316	443,668	1,534,958	(792,770)	(2,500)	-	-	(795,270)	11,794,849	
-	-	32,190	-	(32,190)	-	-	-	-	-	-	-	
-	-	-	275,954	(275,954)	-	-	-	-	-	-	-	
-	(90,765)	-	-	(135,524)	(135,524)	-	-	-	-	-	(226,289)	
-	(90,765)	32,190	275,954	(443,668)	(135,524)	-	-	-	-	-	(226,289)	
-	-	-	-	(190,141)	(190,141)	-	-	-	-	-	(190,141)	
-	-	-	-	-	-	(327,467)	-	-	-	(327,467)	(327,467)	
-	-	-	-	(190,141)	(190,141)	-	-	-	-	-	(517,608)	
\$ 6,655,551	4,308,845	604,164	795,270	(190,141)	1,209,293	(1,120,237)	(2,500)	-	-	(1,122,737)	11,050,952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國新



會計主管：蒯國泰



董事長：向富棋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247,263)	641,67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26,036	1,229,54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數	(14,188)	(21,2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29,487)	7,015
利息費用	54,761	32,584
利息收入	(89,716)	(85,07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79,760	(42,059)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113,35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0,146)	(596,380)
其他	(60)	(2,77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1,086,960</u>	<u>408,293</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43,739)	(27,693)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	490,900	467,306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518,975	(507,795)
其他應收款減少	4,277	263,61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881,983	(102,855)
存貨減少(增加)	389,183	(164,66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36,851	369,05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577	10,9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u>3,280,007</u>	<u>307,889</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460)	460
應付帳款減少	(814,155)	(168,936)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733,533)	144,021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418,307)	(62,83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938,497)	213,497
負債準備減少	(4,055)	(67,703)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53,076)	(156,246)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355)	3,7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u>(2,963,438)</u>	<u>(93,956)</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合計	<u>316,569</u>	<u>213,933</u>
調整項目合計	<u>1,403,529</u>	<u>622,226</u>

(續下頁)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向富棋



經理人：蔡國新



會計主管：荊國泰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56,266	1,263,901
收取之利息	105,419	71,898
支付之利息	(54,710)	(32,390)
支付之所得稅	(201,314)	(224,886)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u>1,005,661</u>	<u>1,078,523</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68,175)	(2,554,32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70,809	924,567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182)	(6,14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74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6,572)	(1,715,7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3,217	1,043,988
預付設備款增加	(925)	(48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664	(1,509)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243	10,582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754,921)</u>	<u>(2,302,868)</u>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舉借長期借款	3,780,000	2,1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3,437,352)	(1,898,234)
租賃本金償還	(22,005)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846	(778)
發放現金股利	(226,289)	(266,222)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u>95,200</u>	<u>(15,234)</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88,835)	(129,08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2,895)	(1,368,66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94,723	5,863,38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451,828</u>	<u>4,494,723</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向富棋



經理人：蔡國新



會計主管：荊國泰



## 附件五

### 董事候選人名單

序號	候選人選類別	姓名	持有股數(股)(註)	主要學(經)歷	主要現職
1	董事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蔡國新	190,107,961	交通大學管理碩士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暨營運長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資深副總經理暨視訊產 品事業群總經理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法 人董事代表人、執行長暨總經理 Darwin Precisions (L) Corp.董 事 FORHOUS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董事 FORTECH INTERNATIONAL CORP.董事 FORWARD OPTRONIC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董事 PRIME FORWA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 事 FOREFRONT CORPORATION 董事 BriView (L) Corp.董事 Darwin Precisions (Slovakia) s.r.o.總經理
2	董事	友達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勝凱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 EMBA 商學碩士 成功大學物理碩士 宇沛永續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循環經濟事業副總經理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整合室副總經理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副 總經理
3	董事	友達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 柯富仁		交通大學光電(科學)工 程博士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暨營運長 元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執行長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 事代表人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暨營運長

序號	候選人選類別	姓名	持有股數(股)(註)	主要學(經)歷	主要現職
4	董事	陳炫彬	563,200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學士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執行長及副董事長 隆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興寰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奧暢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隆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D&A Holdings Corporation 董事 八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奔騰智慧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威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5	獨立董事	陳益世	0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宇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 宇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策略長 Apacer Technology (BVI) Inc. 董事 虹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台灣超微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6	獨立董事	謝惠娟	0	美國休士頓大學財務金融博士 合作金庫資產管理總經理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總經理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 郡鼎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郡懋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 宇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
7	獨立董事	李正中	0	交通大學材料工程博士 美國史丹福大學商學院 研究所高階主管專班 工業技術研究院電子與光電系統研究所副所長 工業技術研究院顯示中心主任室副主任	工業技術研究院電子與光電系統研究所副所長

註：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四日)持有之股數。

## 附件六

### 提請解除董事候選人競業限制項目

姓名	競業限制解除項目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友達晶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康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隆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隆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星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星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創利空間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宇沛永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國新	Darwin Precisions (L) Corp.董事 FORHOUS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董事 FORTECH INTERNATIONAL CORP.董事 FORWARD OPTRONIC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董事 PRIME FORWA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FOREFRONT CORPORATION 董事 BriView (L) Corp.董事 Darwin Precisions (Slovakia) s.r.o.總經理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勝凱	宇沛永續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宇沛環保科技(山東)有限公司董事長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柯富仁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暨營運長
陳炫彬	和興寰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奧暢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隆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D8AI Holdings Corporation 董事 八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奔騰智慧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威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陳益世	宇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策略長 Apacer Technology (BVI) Inc.董事 虹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台灣超微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姓名	競業限制解除項目
謝惠娟	郡鼎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郡懋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 宇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
李正中	工業技術研究院電子與光電系統研究所副所長

## 附件七

###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股東會議事規則

#### 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一、本公司股東會之 <u>議事規則</u> ，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之規定。	一、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酌作文字修正。
二、股東會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二、股東會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酌作文字修正。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酌作文字修正。
六、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六、本公司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得列席股東會。 <u>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u>	酌作文字修正。
七、股東會之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應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七、股東會之開會過程應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配合法令修訂。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酌作文字修正。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 <u>相關議案(包括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修正)</u> 均應採逐案票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配合法令修訂。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p> <p>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p> <p>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p> <p>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p>	<p>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p> <p>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p> <p>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p>	
<p>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p>	<p>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p>	酌作文字修訂。
<p>十五、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p>	<p>十五、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p> <p>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p>	酌作文字修訂。
<p>十六、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p> <p>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p>	<p>十六、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p> <p>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p>	配合法令修訂。
<p>十七、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p> <p>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p> <p>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p>	<p>十七、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若有不可抗拒之事情發生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佈續行會議之時間，或經股東會決議在五日免為通知及公告續行開會。</p>	配合法令修訂。
<p>十八、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p> <p>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布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召開後當日，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p>	<p>十八、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p> <p>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p>	配合法令修訂。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二十、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p> <p>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p> <p>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p> <p>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p>	<p>二十、主席得指揮糾察(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p>	酌作文字修訂。
<p>二十一、股東於臨時動議所提各項議案之討論及表決順序，由主席決定之。</p>	<p>二十一、(股東提案)</p> <p>股東擬提出議案或對於原議案提出修正或替代案，應經有表決權之股東以書面為之。</p> <p>同一議案有修正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無須再行表決。</p> <p>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規定所為之書面提案，經列入股東常會議案者，如與董事會所提議案屬同類型議案時，併案處理並準用前項規定辦理。</p> <p>股東於臨時動議所提各項議案之討論及表決順序，由主席決定之。</p>	酌作文字修訂。
<p>二十二、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p> <p>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書面或電子受理方式、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p> <p>股東之提案經董事會審議並無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列於當次股東常會之開會通知：</p> <p>(一)該議案非股東會所得決議者。</p> <p>(二)提案股東於當次股東常會停止股東過戶時，持股未達百分之一者。</p> <p>(三)該議案於公告受理期間外提出者。</p> <p>(四)提案股東所提議案超過一項，或超過三百字(含標點符號)。但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p> <p>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p>	<p>二十二、(股東會前提案之處理)</p> <p>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p> <p>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p> <p>股東之提案經董事會審議並無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列於當次股東常會之開會通知：</p> <p>(一)該議案非股東會所得決議者。</p> <p>(二)提案股東於當次股東常會停止股東過戶時，持股未達百分之一者。</p> <p>(三)該議案於前項公告受理期間外提出者。</p> <p>(四)提案股東所提議案超過一項，或超過三百字(含標點符號)，或未以書面提出者。</p> <p>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常會之議事手冊記載說明未列入之理由，不另列入議程，亦不載明於議事錄。</p>	配合法令修訂。

## 肆、附錄

### 附錄一

#### 公司章程

#####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DARWIN PRECISIONS CORPORATION。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 1.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CQ01010 模具製造業
- 3.C805010 塑膠皮、布、板、管材製造業
- 4.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5.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6.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 7.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 8.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9.C805990 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
- 10.CA02990 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 11.CE01990 其他光學及精密器械製造業
- 12.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13.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竹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本公司得就業務需要及互惠原則辦理同業或關係企業間之對外背書、保證，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辦理。

第四條之一：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後，轉投資其他公司之金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

##### 第二章 股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捌拾伍億元整，分為捌億伍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第一項資本額內保留資本額貳億元供發行認股權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共計貳仟萬股，每股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公司股份遇有依法得由公司自行購回情形時，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為之。

第六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且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

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七條：本公司股務處理依主管機關所頒佈之公司法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八條：本公司股東會，分股東常會及股東臨時會二種。股東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之。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集之。

第八條之一：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並公告之。

股東會之召集通知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九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條：本公司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

第十一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一條之一：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並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辦理。

###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第十二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十一人，董事人數由董事會議定之。

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

董事名額中，包含獨立董事至少三人，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相關法令辦理。

董事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本公司應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二條之一：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第一屆審計委員會自民國九十九年股東常會選任之獨立董事當選之日成立。

審計委員會及其成員之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依照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規

定辦理。

第十三條：董事會應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並得以同一方式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

第十三條之一：董事會開會時得由他人代理出席，其代理出席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董事會之召集，應於開會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召集通知應載明事由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第十四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五條：全體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十六條：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及副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均依照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民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 第六章 會計

第十七條：董事會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等相關規定，編造各項表冊，依法提股東常會報告或承認。

第十八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第十八條之一：本公司股票擬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且於上市期間均不變動此條文。

第十八條之二：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依法決議分派之。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由股東會決議；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由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以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為原則。股東股利分配比例原則上以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零至百分之八十分配之。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三十。

第十八條之三：本公司無虧損時，得將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符合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由股東會決議；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由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第十八條之四：本公司依法收買股份轉讓予員工、發給員工認股權憑證、以股票或現金發給員工酬勞、發行新股時保留股份由員工承購、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該所謂員工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決定之。

## 第七章 準則

第十九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二十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八年十月六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六月四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六月十二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一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三月五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十六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十月三十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九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六月九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十月十三日，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八日，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三十日，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四日，第十六次修訂於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第十七次修訂於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七日。第十八次修訂於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第十九次修訂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二十次修訂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二十一次修訂於九十七年十月十七日。第二十二次修訂於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第二十三次修訂於九十九年六月四日。第二十四次修訂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第二十五次修訂於一〇三年六月十一日。第二十六次修訂於一〇三年十一月二十日。第二十七次修訂於一〇五年六月七日。第二十八次修訂於一〇七年六月十三日。第二十九次修訂於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

## 附錄二

###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

95年4月27日股東常會通過

- 一、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二、股東會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三、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四、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 六、本公司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得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七、股東會之開會過程應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十、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決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十二、出席之股東有遵守會議規則，服從決議，維護議場秩序之義務。
- 十三、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十四、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十五、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 十六、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 十七、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若有不可抗拒之事情發生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佈續行會議之時間，或經股東會決議在五日以內免為通知及公告續行開會。
- 十八、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 十九、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二十、主席得指揮糾察(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二十一、( 股東提案 )

股東擬提出議案或對於原議案提出修正或替代案，應經有表決權之股東以書面為之。同一議案有修正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無須再行表決。

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規定所為之書面提案，經列入股東常會議案者，如與董事會所提議案屬同類型議案時，併案處理並準用前項規定辦理。

股東於臨時動議所提各項議案之討論及表決順序，由主席決定之。

#### 二十二、( 股東會前提案之處理 )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之提案經董事會審議並無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列於當次股東常會之開會通知：

(一)該議案非股東會所得決議者。

(二)提案股東於當次股東常會停止股東過戶時，持股未達百分之一者。

(三)該議案於前項公告受理期間外提出者。

(四)提案股東所提議案超過一項，或超過三百字(含標點符號)，或未以書面提出者。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常會之議事手冊記載說明未列入之理由，不另列入議程，亦不載明於議事錄。

二十三、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其他有關規定辦理。

## 附錄三

### 董事選舉辦法

99年6月4日股東常會通過

第一條、本公司董事之選舉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

第二條、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於股東會行之。

第三條、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每一股份依法可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數，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數人。

第四條、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並依本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依選舉票統計結果，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獨立董事或非獨立董事。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到場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依第一項當選之董事經查核確認其個人資料不符或依相關法令規定當選失其效力者，其缺額由原選次多數之被選舉人於當次股東會中宣佈遞充。

第四條之一、董事之選票依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選舉分別計票分別當選。

第五條、董事會應印製選舉票，選票上除加蓋本公司印章外，應將選舉人選舉權數填列於選票上。

第六條、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統一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第七條、選舉開始前，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監票員應具備股東身份，執行各項相關職務。

第八條、投票櫃由董事會製備，並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第九條、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票。

(二)以空白之選舉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統一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統一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它文字者。

(六)未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統一編號)者。

(七)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第十條、分配選舉權數合計少於選舉人持有選舉權數時，減少之權數視為棄權。

第十一條、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並由主席宣佈開票結果。

投票當選之董事由公司於股東會結束後，分別寄發當選通知書。

第十一條之一、不符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三第三項第四項規定者，當選失其效力。

第十二條、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附錄四

### 董事持股情形

- 一、 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一〇九年四月十四日)，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6,655,551,140元，計665,555,114股，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為21,297,763股<sup>(註)</sup>。
- 二、 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本公司全體董事持股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友達光電(股)公司代表人：向富棋	190,107,961	28.56%
董事	友達光電(股)公司代表人：彭双浪		
董事	友達光電(股)公司代表人：蔡國新		
董事	陳炫彬	563,200	0.08%
獨立董事	陳益世	0	-
獨立董事	張永鵬	0	-
獨立董事	謝惠娟	0	-
合計		190,671,161	28.64%

註：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二條規定，「選任獨立董事二人以上者，獨立董事外之全體董事、監察人依比率計算之持股成數降為百分之八十」。本公司選任獨立董事二人以上，依法全體董事依比率計算之持股成數降為百分之八十。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應持有股數之適用。

## 附錄五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不適用。

**DARWIN**

**Passion • Quality • Innovation**